

新安县教育体育局新安县室外智慧健身房健身器材购置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新安政采竞谈-2025-4]



采购人：新安县教育体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东虹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1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16
2、谈判文件	26
3、响应文件	27
4、响应文件提交	28
5、谈判开启	29
6、谈判	29
7、确定成交及合同授予	30
8、纪律和监督	31
9、样品	33
10、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	33
1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3
第三章 采购需求	36
一、项目概况	36
本次采购项目为新安县教育体育局新安县室外智慧健身房健身器材购置项目，主要内容为新安县室外智慧健身房健身器材购置项目工作需要，需购置健身器材一批。	36
二、采购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	36
三、投标要求:	48
四、供货要求	49
第四章 合 同(样本)	51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76
1、评审方法及标准	76

2、评审程序	76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78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9
附件 1: 投标函	81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84
附件 3: 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85
附件 4: 资格证明材料	86
附件 5: 开标一览表	89
附件 6: 报价明细表	90
附件 6-1: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91
附件 6-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94
附件 6-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95
附件 7: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96
附件 8: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97
附件 9: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98
附件 10: 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100
附件 11: 项目实施方案	101
附件 12: 售后服务计划	102
附件 13: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103
附件 14: 其他材料	104

公平性竞争审查表

附件:

新安县采购（招标）文件公平竞争自查审查表

项目名称	新安县教育体育局新安县室外智慧健身房健身器材购置项目		
政府采购 备案编号	[新安政采竞谈-2025-4]		
招标人	新安县教育体育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李先生 0379-63087916
代理机构	东虹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李女士 0379-61109128
序号	条款内容	审查结果	
1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招投标的规定，以及虽然没有直接限制、排斥，但实质上起到变相限制、排斥效果的规定。	☐ 有 ☒ 无	
2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所有制形式或者组织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准。	☐ 有 ☒ 无	
3	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项目数量或者金额、从业人员、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等规模条件；设置超过项目实际需要的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利润、授信额度等财务指标。	☐ 有 ☒ 无	
4	设定明显超出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	☐ 有 ☒ 无	
5	将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在国家已经明令取消资质资格的领域，将其他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外地企业与本地企业组成联合体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 有 ☒ 无	
6	将特定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或者其他机构对投标人作出的荣誉奖励和慈善公益证明等作为投	☐ 有 ☒ 无	

	标条件、中标条件。	
7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供应商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法律法规有明确要求的除外)。	☐ 有 ☒ 无
8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 有 ☒ 无
9	简单以注册人员、业绩数量等规模条件或者特定行政区域的业绩奖项评价企业的信用等级,或者设置对不同所有制企业构成歧视的信用评价指标。	☐ 有 ☒ 无
10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条件,排斥或限制潜在经营者提供商品和服务	☐ 有 ☒ 无
11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 有 ☒ 无
12	是否属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例外规定。	☐ 是 ☒ 否

招标人审查意见: 经审查,本项目招标文件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

新安县委教育体育局(单位盖章)
2025年09月02日

特 别 提 示

1、响应文件的制作

1.1 供应商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1.2 供应商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谈判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谈判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lytf 格式和*.nly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联合体投标的，响应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1.3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1.4 响应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响应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被否决的风险。

1.5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谈判小组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谈判文件有关要求进行了响应，涉及资格性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2、响应文件的提交

2.1 除电子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2.2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2.3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

2.4（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谈判的项目）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1份（*.nlytf 格式）（U 盘介质），密封包装，注明项目名称，并在封套上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3. 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

3.1 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www.hngp.gov.cn）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lyggzyjy.ly.gov.cn/>）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谈判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谈判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响应文件，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3.2 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4、谈判开启

4.2.1 采购人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启谈判活动，供应商授权代表应携带企业 CA 锁参加。

4.2.2（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谈判的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同供应商代表检查自己的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4.2.3 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响应文件解密。

4.2.4（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谈判的项目）如供应商现场解密失败，供应商应使用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4.2.5（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谈判的项目）谈判开启前没有提交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视同放弃使用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谈判。未加密的响应文件现场无法成功上传的，响应无效。

4.2.6（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谈判的项目）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仅作为网上提交的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在特殊情况下才启用的备份资料。没有提交网上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仅提交未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5、为便于投标人（供应商）制作投标（响应）文件，本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所列招标投标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也适用于政府采购非招标方式（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对应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

6、投标人《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中所填写内容须与表后所附的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合同业绩扫描件相对应，否则将不予评审打分。采用竞争性谈判、询价方式的，该两表不进行评审。

7、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报价明细表》、《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内容进行公示。

第一章 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新安县教育体育局新安县室外智慧健身房健身器材购置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lyggzyjy.ly.gov.cn) 获取采购文件, 并于 2025 年 09 月 10 日 09 时 10 分 (北京时间) 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 [新安政采竞谈-2025-4]
- 2、项目名称: 新安县教育体育局新安县室外智慧健身房健身器材购置项目
- 3、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 4、预算金额: 1000000.00 元

最高限价: 100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1		新安县教育体育局新安县室外智慧健身房健身器材购置项目	1000000.00	1000000.00

5、采购需求 (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 本项目为新安县教育体育局新安县室外智慧健身房健身器材购置项目, 主要内容为新安县室外智慧健身房健身器材购置项目工作需要, 需购置健身器材一批 (详见谈判文件采购需求)。

5.2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3 包划分: 本项目共 1 个包。

5.4 交货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并投入使用。

5.5 交货地点：采购人所在地，具体地点为采购人指定地点。

5.6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5.7 质保期：质保期不少于 3 年（以本项目验收合格之日算起），安全使用期 8 年（以本项目验收合格之日算起）。成交供应商在质量保证期内，易损部件使用寿命不少于 3 年，更换后应确保安全使用 8 年，并配合采购人，每年不少于一次巡回检查。

6、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质保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采购；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少数民族地区企业，支持创新、绿色发展、脱贫攻坚等政府采购政策。

（2）根据洛财购〔2021〕4 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luoyang.hngp.gov.cn/>)，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响应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扫描件，并

加盖供应商公章。)

3.2 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政【2021】11号)文件,供应商须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响应文件中须附《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见竞谈文件)

3.3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不合格者,取消其投标资格。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 2025年09月04日至2025年09月08日,每天上午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

3. 方式: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61.54.85.189/tpbidder>)”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主体注册CA办理”和“洛阳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用)”。

4. 售价: 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 2025年09月10日09时1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 年 09 月 10 日 09 时 1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新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一室（新安县新城畛河路中段新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及《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

2、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向本代理机构支付。

3、监管部门、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监管部门：新安县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新安县财政局采购办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7283936

八、凡是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新安县教育体育局

地址：新安县上海路与畛河路交叉口新安县教体局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0379-6308791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东虹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芳林南路芳林大厦 2202 室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方式：0379-6110912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方式：0379-6110912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 称	内 容
1.1.2	采购人	名 称：新安县教育体育局 地 址：新安县上海路与畛河路交叉口新安县教体局 联系人：李先生 电 话：0379-63087916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东虹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芳林南路芳林大厦 2202 室 联系人：李女士 三部 联系电话：0379-61109128 电子信箱：donghong_013@163.com
1.1.4	采购项目名称	新安县教育体育局新安县室外智慧健身房健身器材购置项目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采购；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少数民族地区企业，支持创新、绿色发展、脱贫攻坚等政府采购政策。 (2) 根据洛财购〔2021〕4 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luoyang.hngp.gov.cn/)，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3)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注：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 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4) 供应商应当根据企业自身的实际状况, 审慎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声明函内容不实的, 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1.6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本次采购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
1.1.7	项目编号	[新安政采竞谈-2025-4]
1.1.8	包号	
1.1.9	采购包划分	本次采购共 1 个包。 注: 供应商应就该项目进行完整响应, 否则将不被接受。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付款方式	由采购人付款, 货到现场安装并经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额的 100%, 以财政支付为准。
1.3.1	交货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并投入使用。
1.3.2	交货地点	采购人所在地, 具体地点为采购人指定地点。
1.3.3	履约验收	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如有异议, 以相关质量技术检验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 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 则该费用由供货方承担。
1.3.4	合同履行期限	交货期+质保期
1.3.5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1. 质保期不少于 3 年 (以本项目验收合格之日算起), 安全使用期 8 年 (以本项目验收合格之日算起)。成交供应商在质量保证期内, 易损部件使用寿命不少于 3 年, 更换后应确保安全使用 8 年, 并配合采购人, 每年不少于一次巡回检查。 2、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售后服务机构情况, 包括地址、技术人员及联系方式, 售后技术人员力量、设备实力等。 3、质保期内应当为招标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 成交供应商提供用户培训、产品维护维修服务。成交供应商应在接到招标人故障报告后 2 小时内作出响应,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排除故障, 否则应提供备用货物。如果在 48 小时内成交供应商没有到达现场, 则由采购人着手处理, 其风险和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2) 成交供应商应当定期对所供设备系统运行情况进行检测, 消除故障隐患, 以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 (3) 在质量保证期内, 凡因正常使用出现的质量问题, 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免费维修或更换, 由此产生的设备或组件的包装和运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并从修复或更换后重新计算质保期。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采购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9.1	谈判预备会	不召开
1.9.2	供应商在谈判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 形式: /
1.10.1	分包	不允许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交货期; 交货地点; 质量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 质保期; 付款方式;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11.3	其他可以被接受的技术支持资料	/
1.11.4	偏差	允许, 实质性偏差必须是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 否则, 供应商的响应将被否决。
2.1	构成谈判文件的其他资料	/
2.2.1	供应商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谈判文件的截止时间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由供应商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中提交疑问同步将疑问的电子版 (word 版

		和 PDF 加盖公章版) 发送至 donghong_013@163.com, 并致电告知。
2.2.2	谈判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发布采购公告的同一媒介上发布“变更公告”, 如需修改谈判文件, 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谈判文件)。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 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响应文件, 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3.1.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资料	/
3.2.4	预算控制金额	预算金额为 1000000.00 元, 最高限价为 1000000.00 元。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预算金额, 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	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 无特别注明, 均为人民币报价。应包括本采购项目所包含的设备、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 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 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其他: /
3.3.1	响应文件有效期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 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响应将被拒绝。
3.4	谈判保证金	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 文件要求, 本项目免收取谈判保证金。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3.6.1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不允许
4.1.1	响应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用投标人单位的 CA 密匙盖电子签章;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 CA 密匙盖电子签章, 如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未办理 CA 密匙的, 可在纸质文件上签字(或加盖公章)后扫描上传生成上传所需的响应文件。
4.2.1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4.2.2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4.2.4	响应文件上传问题联系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 请

	方式	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400-998-0000；0379-69921065。
5.1	谈判开启时间和地点	开启时间：同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开启地点：同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6.1.1	谈判小组的组建	谈判小组构成： <u>3</u> 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经济、技术专家 2 人。 评审专家从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2	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数量	<u>3</u> 名
7.1.1	是否授权谈判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是
7.1.2	确定成交的原则	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前三名为成交候选人，并确定第一名为成交供应商。
7.2	成交结果公布媒介及期限	公布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及《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页上公布。 公告期限：1 个工作日
7.4.1	履约保证金	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文件要求，免收履约保证金。
7.5.4	签订合同的其他要求	采购人在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时，保留对产品数量予以适当增减的权利；供应商不得在此情况下对响应文件作出修改，如交货期、售后服务等；数量增减变动时，单价根据供应商最终成交价与响应文件中的首次报价的比例同比下调。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质疑函应当面递交或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送；因情况特殊而邮寄的，交邮前应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受质疑函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项目采购公告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	样品	否
10	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投同一包的，以其中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参加评审；报价相同的，由谈判小组投票决定；其他响应文件无效。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本次采购核心产品：EPDM 地面 13MM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1.1	开标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 http://61.54.85.189/BidOpening”，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必看！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内交易乙方（投标人、供应商等）操作手册“。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11.2	关于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有关说明	1. 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1）供应商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3）曾作出采购虚假承诺； （4）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行政规章或者各级政策文件规定的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2. 违反信用承诺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经调查核实后，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11.3	供应商违法行为的处理	采购人若发现磋商小组推举的成交候选人及成交供应商有借用资质、串标围标、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行为谋取成交的，采购人将报请有关监督

		部门取消其成交候选人资格或成交资格，情节严重的，采购人将上报有关监督部门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还应当予以赔偿。
11.4	签字和盖章要求	1. 供应商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对电子化文件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 响应文件中要盖单位公章的地方，供应商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签章。签字可以是手签后上传的，也可以是电子手写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章。
11.5	解释权	构成本谈判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谈判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磋商阶段的规定，按磋商公告、响应人须知、评标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11.6	监督部门及电话	监管部门：新安县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新安县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7283936
12	其他	（1）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单位支付，收费标准参考省协会《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的标准收取。成交供应商在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 （2）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按照供应商须知第 7.1.2 条规定的情形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出现下述情况：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或者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采购人可以按照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采购。 （3）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购[2021]11 号）文件规定：供应商（投标人）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

		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经调查核实后,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	--	---

1、总则

1.1 采购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采购。

1.1.2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如果本项目报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可投进口产品,也可投国产产品。但进口设备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原产地和/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进口的设备必须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部门检验。

(2)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及《洛阳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洛财购〔2022〕6号)的规定,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不执行价格扣除政策。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在设备采购项目中,设备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设备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供应商提供的设备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设备,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设备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4)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5) 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6)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评审中价格将均不予扣除。

1.1.6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本次招标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投标人所投强制节能产品应具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否则其将被否决。

1.1.7 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8 包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9 采购包划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1.2.1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付款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 交货期、交货地点、履约验收、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1.3.1 交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2 交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3 履约验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4 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质保期，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5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供应商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具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 (2)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5) 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或与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6) 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7)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8)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9)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 (10) 在近三年内供应商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 (11) 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谈判文件、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谈判预备会

1.9.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谈判预备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谈判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9.2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9.3 谈判预备会后，采购人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1.10 分包

不允许。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允许，实质性偏差必须是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将被否决。

1.11.2 供应商应根据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重要技术条款的客观证明材料、售后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谈判文件作出响应。

1.11.3 响应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响应将被否决。

1.11.4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响应将被否决。

1.11.5 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响应文件的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供应商响应谈判文件的全部要求。

1.11.6 如响应文件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与响应文件的其他地方存在不一致，以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为准。

2、谈判文件

2.1 谈判文件的组成

本谈判文件包括：

- (1) 采购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合同（样本）；
- (5)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 (6)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 (7) 响应文件格式；
- (8)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对谈判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谈判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要求对谈判文件予以澄清。

2.2.2 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出。澄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谈判文件的异议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谈判文件有质疑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

3、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详见谈判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

- （1）响应函；
-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资格证明材料
- （4）报价一览表；
- （5）报价明细表；
- （6）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7）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8）项目实施方案；
- （9）售后服务计划；
- （10）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报价

3.2.1 报价涉及货币的应为人民币，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供应商应按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明细表。

3.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总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总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4 采购人设有预算控制金额的，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控制金额，预算控制金额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6 本次采购为竞争性谈判采购，允许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3 响应文件有效期

3.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应承担谈判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供应商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失效。

3.4 谈判保证金

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件要求，本项目免收取谈判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根据第六章内容提供证明材料。

3.5.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方案

3.6.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供应商不得提交备选方案，否则其响应将被否决。

3.6.2 允许供应商提交备选方案的，只有成交供应商所提交的备选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谈判小组认为成交供应商的备选方案优于其按照谈判文件要求编制的响应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方案。

3.6.3 供应商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响应文件的制作

3.7.1 供应商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3.7.2 供应商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谈判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谈判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lytf 格式和*.nly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联合体投标的，响应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3.7.3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3.7.4 谈判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谈判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3.7.5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谈判小组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谈判文件有关要求进行响应，涉及资格性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4、响应文件提交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响应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2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采购）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 响应文件的提交

4.2.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方式。除电子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4.2.2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

在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4.2.4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响应文件或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撤回响应文件的操作。

4.3.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响应文件。

5、谈判开启

5.1 谈判开启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启谈判活动。

5.2 谈判开启规定

5.2.1 采购人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启谈判活动，供应商授权代表应携带企业 CA 锁参加。

5.2.2（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谈判的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同供应商代表检查自己的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5.2.3 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响应文件解密。

5.2.4（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谈判的项目）如供应商现场解密失败，供应商应使用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5.2.5（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谈判的项目）谈判开启前没有提交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视同放弃使用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谈判。未加密的响应文件现场无法成功上传的，响应无效。

5.2.6（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谈判的项目）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仅作为网上提交的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在特殊情况下才启用的备份资料。没有提交网上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仅提交未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6、谈判

6.1 谈判小组

6.1.1 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以及评审专家组成。谈判小组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谈判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3 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审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谈判小组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谈判小组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谈判程序

6.2.1 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6.2.2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6.2.3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6.2.4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如果有),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6.2.5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项目的技术、服务要求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有均等的最后报价机会,供应商应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报价。每一轮报价全部为书面形式,并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在未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价。在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作出相应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该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也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价。

6.2.6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未按要求进行最后报价的,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6.2.7 经谈判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6.3 评审原则

6.3.1 谈判小组按照第五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因素、标准和程序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因素和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6.3.2 评审完成后,谈判小组应当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3.3 本次谈判采用电子化评审,如“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出现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审,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组织评审。

7、确定成交及合同授予

7.1 确定成交的原则

7.1.1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谈判小组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7.1.2 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7.2 成交结果

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谈判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7.3 成交通知

由本项目代理机构在（河南省）洛阳市政府采购网（luoyang.hngp.gov.cn）、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lyggzyjy.ly.gov.cn/>）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同日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应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后的1个工作日内领取中标通知书，逾期未领的，视同第1个工作日内已领取。《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7.4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

7.5 签订合同

7.5.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线签订合同；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根据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同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成交供应商还应当予以赔偿。

7.5.2 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7.5.3 如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一方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8、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8.1.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1.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1.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谈判小组依法依规评审，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1.4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1.5 不得接受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8.1.6 不得无正当理由拒绝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

8.1.7 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1.8 采购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8.2.1 不得以他人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8.2.2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不得与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串通；

8.2.3 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成交；

8.2.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不得虚假响应，不得恶意低价响应；

8.2.5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8.2.6 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或成交后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8.2.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供应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8.2.8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3 对谈判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8.3.1 确定参与评审至评审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供应商；

8.3.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3.3 不得接受供应商提出的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8.3.4 不得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8.3.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8.3.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8.3.7 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3.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3.9 不得使用谈判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8.3.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3.11 在评审活动中，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8.3.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8.3.13 不得泄露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3.14 谈判小组成员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应当回避；

8.3.15 在参与政府采购评审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8.4.1 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4.2 不得与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4.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4.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谈判小组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4.5 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8.4.6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4.7 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4.8 在参与或服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5 质疑和投诉

8.5.1 供应商认为本次采购活动的谈判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有权在法定质疑期内，按规定的程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实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质疑函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范本（见附件：质疑函范本）。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5.3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5.4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供应商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9、样品

如本采购项目需要提供样品，样品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

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办法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本次采购项目为新安县教育体育局新安县室外智慧健身房健身器材购置项目，主要内容为新安县室外智慧健身房健身器材购置项目工作需要，需购置健身器材一批。

二、采购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

序号	名称	设备	技术参数	数量	备注
1	运动测试设备	体测亭	1. 产品尺寸不小于：6000×5600×4400mm； 2. 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Φ89×3mm、Φ114×3mm 优质钢管；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小于：Φ76×3mm 优质钢管； 3. 器材主立柱上端带顶棚； 4. 采用六根立柱支撑连接，整体六边形设计，保证强度及安全，主承载钢管不小于Φ89×3mm； 5. 体质测试功能包括：身高、体重、体成分、静态心率、握力、纵跳等不低于不少于8项测试； 6. 采用整体大面板设计，面板上提供器材使用说明和体质测试参数，方便使用者操作； 7. 采用太阳能供电，灯光系统及广告宣传灯箱，自动定时开关，方便节能； 8. 具有人脸识别功能，自动识别用户后，为已建档用户自动保存运动数据，无需再次扫码。 9. 使用微信小程序连接手机端智慧平台后，可显示、存储、分析运动数据，用户可以查看自己运动状态，可通过手机端系统实现一键报修功能，操作简单实用。 10. 器材具有设备使用指导语音播报和结果播报功能。 11. 手机端智慧平台可观看健身视频指导，学习训练动作。 12. 管理方在电脑端智慧平台，可查看器材使用频率、器材状	1	

			态、用户运动时间、次数、消耗卡路里等大数据，可分析不同人群、不同安装区域的用户、器材的大数据，并提供分级管理。 13. 需要配置地台，地台材质需采用滚塑耐高温不低于 60℃、耐低温不高于-40℃环境使用。 14. 器材符合 GB 19272-2011《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 通用要求》，提供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合格的报告。		
2	力量锻炼和测试的运动设备	高拉推举双功能训练器	1. 外形尺寸不小于 1900×980×1500mm。 2. 主要承载立柱不小于：50mm×150mm×3mm 的优质钢管；主要承载横梁不小于：50mm×100mm×3mm 的优质钢管； 3. 阻力方式：双向自发电电磁阻力。 4. 电源：自发电或自发电方式+太阳能景观驿站发电系统双套电力。 5. 阻力等级：1-60 级阻力。 6. 阻力调节：电子表触摸按键调节“+、-”键或者手把“+、-”调节。 7. 显示屏幕：LCD 液晶显示、触摸按键。显示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阻力、功率、次数、运动时间和能量消耗。 8. 主要锻炼部位：背阔肌、斜方肌、肱二头肌、三角肌、肱三头肌。 9. 具有人脸识别技术，自动识别用户后，为已建档用户自动保存运动数据，无需扫码。 10. 智慧平台-微信小程序，可显示、存储和分析用户个人的使用数据；能为用户提供运动记录、运动指导视频等服务。 11. 智慧平台-管理平台，可显示和存储和分析器材的安装数据、使用数据，为管理者更高效的管理器材、更好的满足区域人群运动需求等提供决策依据。 12. 数据传输：采用无线通讯技术，用户的测试、训练数据	1	

		经由器材自带的网络上传至智慧平台。		
		13. 器材符合 GB 19272-2011《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 通用要求》，提供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合格的报告。		
	推胸划船 双功能训练器	1. 外形尺寸不小于：1600×1040×1260mm。 2. 主要承载立柱不小于：50mm×150mm×3mm 的优质钢管；主要承载横梁不小于：50mm×150mm×3mm 的优质钢管； 3. 阻力方式：双向自发电电磁阻力。 4. 电源：自发电或自发电方式+太阳能景观驿站发电系统双套电力。 5. 阻力等级：1-60 级阻力。 6. 阻力调节：电子表触摸按键调节“+、-”键或者手把“+、-”调节。 7. 显示屏幕：LCD 液晶显示、触摸按键。显示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阻力、功率、次数、运动时间和能量消耗。 8. 主要锻炼部位：胸大肌、三角肌前束、斜方肌、背阔肌、肱二头肌。 9. 具有人脸识别技术，自动识别用户后，为已建档用户自动保存运动数据，无需扫码。 10. 智慧平台-微信小程序，可显示、存储和分析用户个人的使用数据；能为用户提供运动记录、运动指导视频等服务。 11. 智慧平台-管理平台，可显示和存储和分析器材的安装数据、使用数据，为管理者更高效的管理器材、更好的满足区域人群运动需求等提供决策依据。 12. 数据传输：采用无线通讯技术，用户的测试、训练数据经由器材自带的网络上传至智慧平台。 13. 器材符合 GB 19272-2011《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 通用要求》，提供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合格的报告。	1	

		1. 外形尺寸不小于：1700×770×1500mm。 2. 主要承载立柱不小于：50mm×150mm×3mm 的优质钢管；主要承载横梁不小于：50mm×100mm×3mm 的优质钢管； 3. 阻力方式：双向自发电电磁阻力。 4. 电源：自发电或自发电方式+太阳能景观驿站发电系统双套电力。 5. 阻力等级：1-60 级阻力。 6. 阻力调节：电子表触摸按键调节“+、-”键或者手把“+、-”调节。 7. 显示屏幕：LCD 液晶显示、触摸按键。显示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阻力、功率、次数、运动时间和能量消耗。 8. 主要锻炼部位：臀肌群、腿后肌、股四头肌、小腿群肌。 9. 具有人脸识别技术，自动识别用户后，为已建档用户自动保存运动数据，无需扫码。 10. 智慧平台-微信小程序，可显示、存储和分析用户个人的使用数据；能为用户提供运动记录、运动指导视频等服务。 11. 智慧平台-管理平台，可显示和存储和分析器材的安装数据、使用数据，为管理者更高效的管理器材、更好的满足区域人群运动需求等提供决策依据。 12. 数据传输：采用无线通讯技术，用户的测试、训练数据经由器材自带的网络上传至智慧平台。 13. 器材符合 GB 19272-2011《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 通用要求》，提供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合格的报告。	1	
--	--	--	---	--

		腹背肌双功能训练器	1. 外形尺寸不小于：1300×1100×1400mm。 2. 主要承载立柱不小于：50mm×150mm×3mm 的优质钢管；主要承载横梁不小于：50mm×100mm×3mm 的优质钢管； 3. 阻力方式：双向自发电电磁阻力。 4. 电源：自发电或自发电方式+太阳能景观驿站发电系统双套电力。 5. 阻力等级：1-60 级阻力。 6. 阻力调节：电子表触摸按键调节“+、-”键或者手把“+、-”调节。 7. 显示屏幕：LCD 液晶显示、触摸按键。显示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阻力、功率、次数、运动时间和能量消耗。 8. 主要锻炼部位：腹直肌、背肌、臀肌。 9. 具有人脸识别技术，自动识别用户后，为已建档用户自动保存运动数据，无需扫码。 10. 智慧平台-微信小程序，可显示、存储和分析用户个人的使用数据；能为用户提供运动记录、运动指导视频等服务。 11. 智慧平台-管理平台，可显示和存储和分析器材的安装数据、使用数据，为管理者更高效的管理器材、更好的满足区域人群运动需求等提供决策依据。 12. 数据传输：采用无线通讯技术，用户的测试、训练数据经由器材自带的网络上传至智慧平台。 13. 器材符合 GB 19272-2011《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 通用要求》，提供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合格的报告。	1	
3	智能竞赛设备	智能竞赛健身车	1. 外形尺寸不小于：6000mm×4000mm×4000mm； 2. 主架管不小于：Φ114×t3.0mm，主要承载横梁不小于 Φ102×t3.0mm 优质钢管。 3. 上部为遮阳棚设计，各角采用压盘螺柱结构将遮阳装置与钢架连接成整体，各条边采用包塑钢丝绳与压盘连接成整体，	2	

		外观与环境完美融合。 4. 连接件选用防盗盖连接装置、不锈钢螺丝内连接止退设计，可防锈防盗；器材表面采用户外环保喷涂处理。 5. 顶部为光电组件，内部装有 LED 防爆节能照明系统，采用胶体蓄电池，光电组件发电量能够满足照明系统使用，不使用常规能源，节能减排、保护环境；照明系统使用控制器进行自动控制，实现无人值守。 6. 配套自发电健身车参数： a. 规格不小于：1200mm×590mm×1500mm。 b. 主要承载立柱不小于：50mm×150mm×3mm 的优质钢管；主要承载横梁不小于：50mm×100mm×3mm 的优质钢管。 c. 阻力方式：单向自发电电磁阻力。 d. 电源：自发电或自发电方式+太阳能景观驿站发电系统双套电力。 e. 阻力等级：1-60 级阻力。 f. 阻力调节：电子表触摸按键调节“+、-”键或者手把“+、-”调节。 g. 具有人脸识别技术，自动识别用户后，为已建档用户自动保存运动数据，无需扫码。 h. 显示屏幕：LCD 液晶显示、触摸按键。显示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阻力、功率、次数、运动时间和能量消耗。 i. 主要锻炼部位：股四头肌、臀大肌、大腿后肌、比目鱼肌、腓肠肌、二头肌和三头肌。 7. 器材符合 GB 19272-2011《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 通用要求》，提供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合格的报告。		
--	--	--	--	--

		1. 外形尺寸不小于：6000mm×4000mm×4000mm； 2. 主架管不小于：Φ114×3.0mm，主要承载横梁不小于Φ102×3.0mm 优质钢管。 3. 上部为遮阳棚设计，各角采用压盘螺柱结构将遮阳装置与钢架连接成整体，各条边采用包塑钢丝绳与压盘连接成整体，外观与环境完美融合。 4. 连接件选用防盗盖连接装置、不锈钢螺丝内连接止退设计，可防锈防盗；器材表面采用户外环保喷涂处理。 5. 顶部为光电组件，内部装有 LED 防爆节能照明系统，采用胶体蓄电池，光电组件发电量能够满足照明系统使用，不使用常规能源，节能减排、保护环境；照明系统使用控制器进行自动控制，实现无人值守。 6. 配套自发电手摇车参数： a. 阻力方式：自发电双向电磁控阻力； b. 阻力等级：1-60 级； c. 阻力调节：电子表触摸按键调节“+、-”键。 d. 具有人脸识别功能，自动识别用户后，为已建档用户自动保存运动数据，无需扫码； e. 显示屏幕：LCD 显示。显示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速度、转速、阻力、功率、心率、运动时间、里程和能量消耗，运动结束时有运动小结报告显示。 f. 主要锻炼部位：三角肌、肱二头肌、肱肌、伸指肌群及屈指肌群，锻炼人体心肺功能等。 7. 器材符合 GB 19272-2011《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 通用要求》，提供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合格的报告。	2	
--	--	--	---	--

4	有氧、自重 力量锻炼 设备	腿部屈伸 双功能训 练器	1. 外形尺寸不小于：1354×1174×1455mm。 2. 主要承载立柱不小于：50mm×150mm×3mm 的优质钢管；主要承载横梁不小于：50mm×100mm×3mm 的优质钢管； 3. 阻力方式：双向自发电电磁阻力。 4. 电源：自发电或自发电方式+太阳能景观驿站发电系统双套电力。 5. 阻力等级：1-60 级阻力。 6. 阻力调节：电子表触摸按键调节“+、-”键或者手把“+、-”调节。 7. 显示屏幕：LCD 液晶显示、触摸按键。显示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阻力、功率、次数、运动时间和能量消耗。 8. 主要锻炼部位：股直肌、股四头肌、腓绳肌。 9. 具有人脸识别技术，自动识别用户后，为已建档用户自动保存运动数据，无需扫码。 10. 智慧平台-微信小程序，可显示、存储和分析用户个人的使用数据；能为用户提供运动记录、运动指导视频等服务。 11. 智慧平台-管理平台，可显示和存储和分析器材的安装数据、使用数据，为管理者更高效的管理器材、更好的满足区域人群运动需求等提供决策依据。 12. 数据传输：采用无线通讯技术，用户的测试、训练数据经由器材自带的网络上传至智慧平台。	1	
		肱二三头 肌双功能 训练器	1. 外形尺寸不小于 1100×1100×1400mm。 2. 主要承载立柱不小于 50mm×150mm×3mm 的优质钢管；主要承载横梁不小于 50mm×100mm×3mm 的优质钢管； 3. 阻力方式：双向自发电电磁阻力。 4. 电源：自发电或自发电方式+太阳能景观驿站发电系统双套电力。 5. 阻力等级：1-60 级阻力。 6. 阻力调节：电子表触摸按键调节“+、-”键或者手把“+、-	1	

		—”调节。 7. 显示屏幕：LCD 液晶显示、触摸按键。显示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阻力、功率、次数、运动时间和能量消耗。 8. 主要锻炼部位：肱二头肌、肱三头肌。 9. 具有人脸识别技术，自动识别用户后，为已建档用户自动保存运动数据，无需扫码。 10. 智慧平台-微信小程序，可显示、存储和分析用户个人的使用数据；能为用户提供运动记录、运动指导视频等服务。 11. 智慧平台-管理平台，可显示和存储和分析器材的安装数据、使用数据，为管理者更高效的管理器材、更好的满足区域人群运动需求等提供决策依据。 12. 数据传输：采用无线通讯技术，用户的测试、训练数据经由器材自带的网络上传至智慧平台。		
	腰部侧屈训练器	1. 外形尺寸不小于 1150×980×1346mm。 2. 主要承载立柱不小于 50mm×150mm×3mm 的优质钢管；主要承载横梁不小于 50mm×100mm×3mm 的优质钢管； 3. 阻力方式：双向自发电电磁阻力。 4. 电源：自发电或自发电方式+太阳能景观驿站发电系统双套电力。 5. 阻力等级：1-60 级阻力。 6. 阻力调节：电子表触摸按键调节“+、-”键或者手把“+、-”调节。 7. 显示屏幕：LCD 液晶显示、触摸按键。显示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阻力、功率、次数、运动时间和能量消耗。 8. 主要锻炼部位：腰方肌、腹斜肌。 9. 具有人脸识别技术，自动识别用户后，为已建档用户自动保存运动数据，无需扫码。 10. 智慧平台-微信小程序，可显示、存储和分析用户个人的使用数据；能为用户提供运动记录、运动指导视频等服务。	1	

			11. 智慧平台-管理平台，可显示和存储和分析器材的安装数据、使用数据，为管理者更高效的管理器材、更好的满足区域人群运动需求等提供决策依据。 12. 数据传输：采用无线通讯技术，用户的测试、训练数据经由器材自带的网络上传至智慧平台。		
		智能椭圆机	1. 外形尺寸不小于 1710mm×695mm×1590mm。 2. 主要承载立柱不小于 50mm×150mm×3mm 的优质钢管；主要承载横梁不小于 50mm×100mm×3mm 的优质钢管。 3. 阻力方式：双向自发电电磁阻力。 4. 电源：自发电或自发电方式+太阳能景观驿站发电系统双套电力。 5. 阻力等级：1-60 级阻力。 6. 阻力调节：电子表触摸按键调节“+、-”键。 7. 显示屏幕：LCD 液晶显示、触摸按键。显示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阻力、功率、次数、运动时间和能量消耗。 8. 主要锻炼部位：外展肌群、内收肌群、旋内肌群和旋外肌群。 9. 具有人脸识别技术，自动识别用户后，为已建档用户自动保存运动数据，无需扫码。 11. 智慧平台-微信小程序，可显示、存储和分析用户个人的使用数据；能为用户提供运动记录、运动指导视频等服务。 12. 智慧平台-管理平台，可显示和存储和分析器材的安装数据、使用数据，为管理者更高效的管理器材、更好的满足区域人群运动需求等提供决策依据。 13. 数据传输：采用无线通讯技术，用户的测试、训练数据经由器材自带的网络上传至智慧平台。	1	
5	按摩放松拉伸设备	拉伸架	1. 产品尺寸不小于 3800×1890×3360mm； 2. 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Φ89mm×δ3.0mm； 3. 安装方式：直埋；	1	

			4. 使用方法: 练习者双手用力握杠, 可以做引体向上, 曲臂悬垂, 吊环等动作; 5. 主要功能: 锻炼上肢及臂肌力量, 增强双手抓握能力和手指肌肉力量。		
		旋转训练器	1. 产品尺寸不小于 3800×1050×3300mm; 2. 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 $\phi 89\text{mm} \times \delta 3.0\text{mm}$; 3. 安装方式: 直埋; 4. 使用方法: 练习者双手用力握住转手管, 克服磁阻, 做顺时针或逆时针旋转运动; 或者双手用力握杠, 双脚跳起, 上下或前后运动; 5. 主要功能: 锻炼上肢及臂肌力量, 增强双手抓握能力和手指肌肉力量, 提高身体灵活性及协调性。	1	
6	儿童健身游乐设备	儿童滑梯	1. 外形尺寸不小于 5900*3800*3500mm; 2. 塑料件: 采用 LLDPE 滚塑专用料, 经滚塑成形, 塑料壁厚 6mm 以上, 色彩艳丽, 抗紫外光 (UV) 能力强, 符合食品级标准, 抗静电能力强, 安全环保, 耐候性好, 强度高。1. 支柱材质及尺寸: 外径 114mm, 厚度 2.0mm 镀锌钢管。表面处理后经专用塑粉喷涂, 高温烤漆, 抗紫外光强度高, 色泽艳丽, 不易脱落, 日久弥新。 3. 支柱材质及尺寸不小于: 外径 114mm, 厚度不小于 2.0mm 镀锌钢管。表面处理后经专用塑粉喷涂, 高温烤漆, 抗紫外光强度高, 色泽艳丽, 不易脱落, 日久弥新。 4. 平台材质及尺寸不小于: 1150mm×1150mm, 采用厚度为不小于 2.0mm 镀锌钢板冲孔形成, 不积水。整体加工成型后经专业技术人员进行除油、抛砂处理。平台表面烤漆。 5. 镀锌钢管配件: 厚度不小于 2.0mm 镀锌钢管。表面处理后经专用塑粉喷涂, 高温烤漆, 抗紫外光强度高, 色泽艳丽, 不易脱落, 日久弥新。 6. 扣件、盖帽、脚盘材质: 采用高强度铝合金一次性铸造成	1	

			形，边角圆滑，进行抛砂处理后，表面喷涂户外环保聚酯粉末，高温固化，表面光滑，抗紫外光能力强，色彩鲜艳，不易脱落，耐腐蚀。 7. 所有螺丝、五金件均采用不锈钢材质，耐腐蚀，不易生锈。		
7	健身益智类设备	棋牌桌带遮阳棚	1. 可以有效的遮挡直射阳光、阻止紫外线的照射、使人体的皮肤不受紫外线的影响、全自动太阳能照明系统、夜间照明方便夜间使用。 2. 主立柱采用不低于 $\phi 165\text{mm} \times 4.0\text{mm}$ 优质钢管，钢制盖帽； 3. 横梁立柱采用不低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0\text{mm}$ 优质钢管，支撑杆采用不低于 $\phi 76\text{mm} \times 3.0\text{mm}$ 优质钢管，连接件采用防盗盖连接装置，不锈钢螺丝、螺母连接，螺丝、螺母藏于轴承座内部，可防锈防盗、防松动； 4. 遮阳棚布四角尺寸不小于 $3000\text{mm} \times 3000\text{mm}$、采用环保耐用遮阳布； 5. 采用太阳能自照明系统； 6. 器材表面采用户外环保聚酯静电粉末喷涂处理，； 7. 棋牌桌外形尺寸不小于 $1700 \times 1700 \times 670\text{mm}$，主要承载立柱不小于 $\phi 114 \times 3\text{mm}$ 钢管，主要承载横梁不小于 $40 \times 20 \times 2\text{mm}$ 钢管 8. 棋牌桌面材质为高强度材料制成，表面光滑；轨道式棋桌自带棋子且棋子镶嵌在轨道上和棋桌连为一体，不可取下。以轨道方式行棋。多余棋子可移到棋牌四周，不影响行棋。 9. 安装采用直埋方式，混凝土基坑 $400 \times 400 \times 500\text{mm}$，混凝土强度为 C25，更加坚固牢靠。	1	
8	遮阳棚	遮阳棚	1. 可以有效的遮挡直射阳光、阻止紫外线的照射、使人体的皮肤不受紫外线的影响、全自动太阳能照明系统、夜间照明方便夜间使用。 2. 主立柱采用不低于 $\phi 165\text{mm} \times 4.0\text{mm}$ 优质钢管，钢制盖帽； 3. 横梁立柱采用不低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0\text{mm}$ 优质钢管，支撑杆采	6	

			用不低于 $\Phi 76\text{mm} \times 3.0\text{mm}$ 优质钢管，连接件采用防盗盖连接装置，不锈钢螺丝、螺母连接，螺丝、螺母藏于轴承座内部，可防锈防盗、防松动； 4. 遮阳棚布四角尺寸不小于 $3000\text{mm} \times 3000\text{mm}$、采用环保耐用遮阳布； 5. 采用太阳能自照明系统； 6. 器材表面采用户外环保聚酯静电粉末喷涂处理。		
9	标识标牌	标识标牌	1. 规格：$2240 \times 1560 \times 2950\text{mm}$。 a. 立柱规格 $\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主要承载横梁 $25 \times 25 \times 2\text{mm}$； b. 告示牌采用横式不锈钢牌面，牌面尺寸 $1005 \times 600\text{mm}$，板材厚度 1.2mm，牌面内容采用双面蚀字工艺制作。 c. 不锈钢板边缘及尖角不外露。 2. 直埋式安装，地基尺寸 $500 \times 500 \times 700\text{mm}$，地埋深度 600mm。	1	
10	运动地面 面层	EPDM 地面 13MM	1、外观无裂痕或分层现象；防滑层与底胶层粘合牢固、无凹凸现象；表面色泽均匀、耐久。标志线：标志线应清晰、不反光，无明显虚边、与面层粘合牢固。 2、EPDM 面层平整度合格率不小于 85%。 3、EPDM 材料道通过 GB36246-2018 《中小学合成材料面层运动场地》的新国标检测合格。提供具有“CMA”或“CNAS”的合格检测报告。 4、EPDM 面层胶粘剂 50°C 贮存 60 天后，贮存稳定性检验结果通过 GB/T 6753.3-1986 检测标准要求。提供具有“CMA”或“CNAS”的合格检测报告。	200	

本次招标项目的核心产品为：EPDM 地面 13MM

供应商应如实描述所报产品的技术参数和性能。因完全复制粘贴上表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而产生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三、投标要求:

1、响应报价应包括本采购项目所包含的设备、包装、仓储、运输、装卸、检测、保险、税金，货

到就位以及质保期要求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2、供应商在满足技术要求和性能的前提下可投同档次或优于上述参数、性能和质量的设备。

3、供应商须提供符合国家质量标准、部颁标准、行业标准或本谈判文件规定标准的、供货渠道合法的全新原装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如安装或配置软件的，须为正版软件。所提供的货物应当同时符合国家有关安全、卫生、环保规定。本项目中所报产品涉及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的，该产品应具有由质监部门颁发给制造商的关于该产品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本项目中所报产品涉及纳入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现行《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管理的强制性认证产品（简称 3C 认证产品）的，该产品应具有由认证机构颁发给制造商的该产品强制性认证证书；本项目中所报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内的信息安全产品的，该产品应具有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本项目中所报产品涉及网络通讯产品的，该产品应具有工信部门颁发的入网许可证。

4、采购人使用中标供应商中标的设备、技术、资料、服务或其他任何一部分时，享有无偿使用权。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四、供货要求

1、交货要求：

(1) 交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超出谈判文件规定交货期的投标将不被接受。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产品的制造、安装、检测及验收标准执行。

(4) 提供制造商完整的铭牌、标记、随机技术资料、装箱单、合格证、使用和维修手册等。

2、包装和发运

(1) 设备的包装和运输须符合设备特性要求。

(2) 为了保证设备在长途运输、多次搬运和装卸过程中的安全，设备包装应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规定。由于包装、运输、搬运和装卸不当导致设备锈蚀、缺失或损坏，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

2、质保期：保期不少于 3 年（以本项目验收合格之日算起），安全使用期 8 年（以本项目验收合格之日算起）。成交供应商在质量保证期内，易损部件使用寿命不少于 3 年，更换后应确保安全使用 8 年，并配合采购人，每年不少于一次巡回检查。

五、其他要求

1、成交供应商必须负责中标设备的运输、交货质量检测、搬运等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方负责。

2、中标方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分包给他人，一经发现,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中标方自行承担。

3、中标方除不可抗力，不得因其他任何理由延迟送货。采购人如遇特殊情况需推迟送货，应提前通知中标方。因中标方原因延误交货日期的（采购人要求推迟的除外），采购人有权自行采购，并由中标方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4、中标方须按供应设备的销售额开具采购人认可的正规票据，不得多开、虚开票据。

5、采购人尽最大能力提供本次项目的所有必要信息，但不承担由于信息披露的缺陷所带来的任何责任。

6、若国家颁布新法律、规定等，按最新要求响应。

第四章 合 同(样本)

双方应根据谈判文件、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包括澄清说明），以及与本项目采购相关的资料、图纸签订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背离谈判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使用或参考《洛阳市市级政府货物类采购合同范本》签订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_____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_____

招标采购文件编号：_____

甲方合同编号：_____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签订时间：2025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委托（代理机构）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竞争性谈判文件
2. 响应文件
3. 乙方在响应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成交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图纸

第二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详见《供货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大写：_____。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_____元。

分项价款在《供货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

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 权利和质量保证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本项目质保期不少于____年，安全使用期不少于____年。

3.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4. 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成交供应商投标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5.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6、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1) 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 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货物进场初步验收、货物安装调试运行后的最终验收(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3) 其他材料。

3. 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付款方式: 由采购人付款,货到现场安装并经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额的100%,以财政支付为准。

第六条 交货和验收

1. 交货时间: _____。

交货地点: _____。

安装调试时间: _____。

2.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 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_____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初步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5. 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进行

运行效果最终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 a. 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 c.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6. 经调试运行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最终《验收报告》。

7.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本项目所涉及产品的售后服务机构参与验收，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也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落标人参与验收。

8. 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9. 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10.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10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七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组建技术熟练、称职的团队全面履行合同,并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第八条 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_____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 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 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_____ (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_____ (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_____ (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_____ (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5. 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6. 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

提供)。

第九条 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对本合同的义务实施转包或分包。若擅自实施转包或分包，所产生的法律后果由乙方承担。

第十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
2.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_____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

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双方在履行本合同期间，若发生争议、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新安县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其他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

甲 方：新安县教育体育局

乙方：

名称：（盖章）

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基本账户）：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基本账户）：

合同法律审核（盖章）：

时 间： 年 月 日

附件

供货明细项目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产地生产厂商名称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备品备件					
		易损件					
		专用工具价					
		安装调试费					
		运输至最终目的运费及保险费等					
		技术服务费(含培训等)费					
		其他					
大写:		合同价: 元					

《洛阳市市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信用融资信用担保合作金融机构名单》下载地址:

洛阳市政府采购网 (<http://luoyang.hnnp.gov.cn/>) 首页“文件下载”栏。

附件: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 详见本文件后。

附 件：

洛阳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洛阳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洛阳市财政局联合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活动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金融机构将根据《洛阳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洛采购[2021]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或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入口”查询联系。

洛阳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金融产品名录

建设银行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产品

一、融资产品介绍

（一）产品介绍

1、产品简介

建行“e 政通”是中国建设银行以政府采购供应商中的供应商企业作为借款人，依据政府采购交易信息，通过建行集团供应链平台在线申请、审批、签约、支取的贷款产品。有效解决政府采购中标、成交的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

2、业务流程

- （1）采购人的采购资金纳入同级或以上政府财政预算。
- （2）供应商与政府采购部门签署采购合同。
- （3）政府采购合同在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公示。
- （4）采购供应商依托采购合同，通过建行集团供应链平台申请融资。
- （5）建行核实贸易背景，按照采购合同金额的一定比例（考虑质押率）发放融资款项。
- （6）业务到期前，政府部门支付采购款项到建设银行指定的回款专户中。

3、产品优势

- (1) 无需授信（参考政府采购合同确定业务金额）
- (2) 无需抵押（需提供应收账款质押）
- (3) 贷款额高（单笔合同贷款金额最高3000万元）
- (4) 操作便捷（在线审批，快速放款）
- (5) 还款灵活（按日计息，可提前还款）

4、借款人基本条件

- (1) 供应商符合国家采购法等法律法规准入条件。
- (2) 供应商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或主管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业法人或个体工商户，有固定经营场所，合法经营。
- (3) 供应商未纳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4) 不存在我行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管理制度规定的禁止准入情形或停止业务关系的情形。
- (5) 供应商企业具有持续经营能力，信用记录良好，近2年在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系统无不良信用记录。
- (6) 供应商企业主个人信用记录良好，近2年在中国人民银行个人征信系统个人逾期或欠息在30天（含）以内的次数不超过2（含）次，且不存在逾期或欠息在30天以上的信用记录。
- (7) 采购人的采购资金须纳入同级或以上政府财政预算。
- (8) 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有真实有效的政府采购合同备案记录。
- (9) 所签约政府采购合同约定回款账号为建设银行指定账号。
- (10) 供应商与采购人具有长期稳定合作关系，原则上要有2次及以上的历史政府采购中标记录。

(二) 申请路径

建行集团供应链平台

(三) 利率

针对不同客户差异化定价，根据客户综合贡献度合理确定。

二、联系方式

产品负责人：张翠荣 13937942294

农行洛阳分行政采贷

1、产品定义：“政采e贷”是指农业银行对接河南省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大数据，以政府采购供应商为借款人，基于政府采购合同，以财政性资金作为还款来源，为履约记录良好的政府采购中标小微供应商，提供的线上批量化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业务。

2、贷款期限：根据采购合同约定的结算期限确定，最长不超过1年。

3、融资额度：授信额度根据供应商近2年政府采购年均总金额的70%来核定，单笔贷款额度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总金额的90%。其中地市级（含）以上采购最高额度不超过500万元，县（区）级货物和服务类采购项目最高额度不

超过 200 万元。

4、贷款利率：目前执行年化 3.85% 的优惠利率。

5、适用对象：河南省范围内政府采购中标供应商。

6、办理条件：企业注册成立一年以上；已取得河南省范围内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或已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企业和企业主无不良信用记录，且政府采购履约记录良好；企业政府采购备案账户为农行账户。

7、业务流程：客户通过企业网银申请-银行在线进行资料审核-系统自动审查审批-在线签署合同-贷款发放。

业务分管及联系人：

分管领导：张琦颖 18567663732

客户经理：姚培培 13838823003

工商银行洛阳分行“政府采购贷款”产品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电话	地址
陈高立	副总经理	13721680079	洛阳市西工区中州中路 230 号工商银行
许小琰	业务负责人	16603796606	
朱建国	客户经理	13653893229	

融资产品介绍：

“政采贷”是工行与政府采购数据进行系统对接，根据获取包括但不限于供应商中标、采购合同、收验货、付款以及历史交易数据等信息，为政府供应商提供的融资贷款金融服务，具体产品有“政采贷”及“政采快贷”，具体各产品明细如下：

（一）政采贷：

1、适用范围：采购人需为小微企业，采购资金纳入市级或以上政府财政预算。

2、融资额度：供应商融资最高不超过订单金额 70%，单笔金额最高 3000 万元。

3、贷款期限：根据政府采购合同等内容确定贷款期限，最长可以 5 年。

4、贷款利率：融资利率参考最近市场利率（LPR）合理确定。

5、办理手续：供应商与工行取得联系，开立账户，开通网上银行。与工行经办人员线下沟通确定融资金额，通过工行网上银行自助申请贷款金额。工行进行贷款指令确定，贷款线上发放至供应商工行账户。

6、产品优势：无抵押（依据政府采购合同及历史交易、履约信息作为授信依据）、放款快（在线审批，快捷放款）；

额度高（单笔合同贷款金额最高 3000 万元）；操作便捷（流程简捷，全线上化操作）；还款灵活（支持多种还款付息方式，支持提前还款）。

（二）政采快贷：

1、适用范围：采购人需为小微企业，采购单位为区县（含）级以上政府（含事业单位）预算部门，采购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

2、融资额度：供应商融资最高不超过订单金额 90%，单笔金额最高 500 万元。

3、贷款期限：根据政府采购合同等内容确定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 3 年。

4、贷款利率：融资利率参考最近市场利率（LPR）合理确定。

5、办理手续：供应商与工行取得联系，开立账户与网上银行。客户经理根据推送信息开展线下信息核实工作，工商银行申报白名单导入，办妥相关质押或担保后，借款人通过工行网上银行自助提款。

6、产品优势：适用范围广（县、区级财政均可）放款快（在线审批，快捷放款）；操作便捷（流程简捷，全线上化操作）；还款灵活（支持多种还款付息方式，支持提前还款）。

中原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产品简介

政采贷是中原银行为成功中标河南省政府采购项目的小微企业提供的融资服务。

产品特点

- 中标申请、资料简单

可向中标企业注册所在地的中原银行申请，“中原银行小微金融”微信小程序、政府采购网等渠道实现全线上申请

- 担保简单、备案放款

无抵押，仅需在合同中签订中原银行保证金账号

- 最高额审批、额度千万

最高可贷 1000 万，最长可贷 1 年

准入条件

- 中标企业成立 1 年以上，经营稳定
- 中标项目类型为货物类、服务类、工程类

中原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联系人：

分管领导：陈勃 15837979663

信贷经理：罗蓓蓓 15838820766

郑州银行洛阳分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地址	电话
-----	----	----	----

王剑	主任	洛阳市洛龙区关林路与 厚载门街交叉口隆安大	13838808890
杨洋	业务负责人	厦	15896531927
周宜辉	客户经理		15036316707

二、融资产品介绍:

“E 采贷”是郑州银行作为参与政府采购的中小企业量身定制的用于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并以政府回款为还款来源的贷款产品。该产品主要解决政府采购商中标垫资的痛点，帮助中标企业快速、高效、便捷获取银行资金。告别采购融资难，政府中标即可贷。优先支持纳入省市级财政预算的服务贸易类行业企业。

“E 采贷”五大特点：1. 纯信用：无需抵押、担保；2. 更灵活：随借随还，按需支用；3. 额度高：最高为上年度中标额的 1.3 倍，单笔最高 1000 万元；4. 适用广：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www.hngp.gov.cn）有备案信息即可准入；5. 效率高：绿色通道，保证时效。

业务流程:

1. 企业申请：凭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向郑州银行提出授信申请。
2. 银行审批：客户经理现场调查，3 个工作日反馈审批结果。
3. 企业提款：凭政府采购合同、购销合同等即可提款使用。

利率及优惠政策:

贸易类不低于 5.5%，工程类不低于 6.5%，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实行减费让利政策，减少客户融资成本（不存在与贷款捆绑强制收费；只收费不服务；超范围、超标准收费；转嫁成本收费；不执行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等提升企业贷款成本的现象）着力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帮助客户更好成长。分行所有收费项目均严格根据监管部门和总行要求执行，我行对银行账户一律免收账户管理费。

中信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

一、产品释义

“政采贷”是中信银行为政府采购中标小微企业提供的特色融资业务，致力于解决政府采购上游供应商的融资难题。

二、产品特点

授信额度高、授信期限长、担保方式活

三、产品内容

金额最高 1000 万元（含）、贷款期限最长 1 年（含）、无需抵质押物

四、申请基本条件

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信用记录良好，无不良、违法行为；

持续经营 6 个月（含）以上或实际控制人从业 2 年以上

从事政府采购活动 1 年以上；

具备政府采购投标资格且交易记录良好

采购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资源环保政策要求

五、申请资料

营业执照；实际控制人身份证件；经营情况资料；从事政府采购活动资料；近一年政府采购回款的银行流水

中信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联系人：

侯一恺 中信银行洛阳分行客户经理 15139968801

兴业银行洛阳分行

政府采购融资联系方式及产品介绍

一、联系方式：分管领导：樊博（副行长、18638805299）；信贷经理：尚梅（市场营销部负责人、15538855595）；

具体联系人：王文帅（产品经理、15824913655）

二、产品介绍

授信额度：最高不超过 1000 万元（含）。

期限：主体授信额度有效期不超过 1 年

利率：自动生成贷款利率。

用途：贷款资金专项用于借款企业履行政府交易采购平台采购合同或订单所需的各类成本、费用及劳务支出等短期流动资金需求和日常经营周转需要。

担保方式：企业主个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追加采购合同或订单对应的应收账款质押。

支付方式：采用受托支付方式

还款方式：按月付息，本金可结合采购合同或订单情况及实际资金需求循环使用，采购合同或订单项下回款由系统自动扣划归还对应的贷款本息，借款企业也可自助提前还款。

浦发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地址	电话	备注
苏冰	高级产品经理	洛阳市洛龙区展览路	18623790623	微信同手机号

		211 号		
汪乐阳	普惠金融部总经 理	洛阳市洛龙区展览路 211 号	13698889966	微信同手机号

二、融资产品介绍

在您中标政府采购项目，从合同(订单)生效到最终收款期间，有没有因采购原材料、生产产品等产生资金压力，存在融资需求的情况？

（一）产品介绍：

“政采 e 贷”是由洛阳市财政局与浦发银行共同开发，基于政府采购合同，为供应商提供的信用贷款。

（二）产品优势：

- 1、融资期限最长可达 1 年。
- 2、货物、服务类最高 1000 万元，工程类最高 1500 万元。
- 3、信用贷款，低门槛，循环额度，随借随还。
- 4、业务流程简单，在线秒级放款，尊享快捷体验。
- 5、总行补贴，融资利率有优惠。

（三）适用客户：

- 1、在河南省境内注册的供应商，未列入河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黑名单。
- 2、人民银行征信系统无逾期、垫款等情况，且无其他不良信用记录。

3、政府采购中标区域：

- （1）河南省省直、郑州市（含市内各区）项目
- （2）洛阳市市直项目
- （3）河南其他地市市直项目
- （4）林州、长垣、新郑、禹州中标项目。

（四）申请路径

- 1、供应商首先与联系人联系，提供企业基本证件、征信报告、中标合同、采购合同等进行客户准入和额度测算。
- 2、供应商来浦发银行开户，在政府采购合同中填写浦发银行账号。
(若客户已签署其他银行账号，则需要联系浦发银行进行备案银行账号变更)
- 3、授信审查和放款（资料齐全一周时间）

恒丰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

及融资产品介绍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地址	电话	备注
张龙妹	客户经理	洛龙区展览路泉舜 186 西侧裙楼	18538882575	
张 浩	公司金融部负责人		18937966885	
裴绍辉	分管行长		18637904888	

二、融资产品介绍

1. 恒丰银行“政采云贷”

针对政府采购项目中标小微客户在线发放用于采购项目（不包括工程项目）资金周转需要的流动资金贷款。

担保方式：免抵押、无担保，开立指定回款账户

授信额度：单户授信最高不超过 1000 万元

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贷款到期日不晚于政府中标合同约定款日后的十个工作日

还款方式：按月付息，到期还本或阶段性还款

2. 准入标准

- (1) 企业成立一年以上，有洛阳市固定经营场所；企业实际控制人有两年以上行业从业经验。
- (2) 企业及其实际控制人信誉良好，合法经营，无不良记录，无恶意违约记录。
- (3) 我行信用评级结果在 B3 三级以上。
- (4) 企业名下现有贷款合计不超过上年度总收入的 45%。
- (5) 近两年有两次含以上政府中标记录，且供货履约情况良好。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普惠金融

政采通宝业务服务方案

准入标准：

1. 持续经营 2 年（含）以上。
2. 客户持有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或以往年度有执行政府采购的记录），且政府采购业务无行政处罚记录。
3. 最近年度纳税申报收入不低于 200 万元。
4. 借款人及其法人代表、实际控制人信用良好。
5. 单一客户“政采贷”授信总量最高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
6. 单笔贷款期限不超过一年。
7. 根据借款人生产经营及回款周期等特点，可采用按季付息，到期一次还本的还款方式，或分期偿还我行授信。

中国银行联系人：

负责人：朱宗沛 15978695077

信贷经理：印晨 15038659275

平安银行“政采E贷”产品介绍

平安银行“政采E贷”是平安银行与采购中心对接后，基于互联网技术、政府采购数据等信息，为中标政府采购项目的企业提供的互联网信用贷款。

产品优势：

- 1、额度高：线上最高500万元。
- 2、申请易：5分钟完成线上申请。
- 3、用款快：凭订单最快1天生效。
- 4、纯信用：凭政府中标订单即可融资。

产品申请资格：

- 1、我行白名单财政项下的政府采购项目融资。
- 2、有历史中标采购记录的政府采购供应商。
- 3、企业及申请人信用良好。

期限、利率和还款方式：

期限：1个月到1年。

还款方式：先息后本、等额本息、等额本金。

利率：年化利率低至6%。

举例1：贷款100万元，3个月（先息后本，利率6%），前两个月需要支付利息5000元/月，到期还本付息。

举例2：贷款100万元，1年期限（等额本息，利率6%），每个月需要支付本息约86035元。

平安银行洛阳分行联系人：

总经理：王煜 13523601120

业务经理：许洛周 13938876588

业务负责人：许洛周 13938876588

浙商银行“政采贷”

一、贷款产品介绍

“政采贷”是本行在政府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国有企业等招标进行的采购活动中中标并签订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发放的，以采购人合同款支付作为还款来源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人为符合本行标准的小型、微型企业。融资模式包括采购合同融资模式与应收账款融资模式。采购项目包括货物类、服务类和部分工程类。

二、适用对象

连续经营 2 年及以上或实际控制人有 3 年及以上相关行业从业经验经营状况良好，信用记录良好小微企业。

三、贷款期限

贷款期限：货物类、服务类利率最长一年，工程类最长可做三年。

四、产品特点

中标即贷，最高可贷 1000 万，最快三天审批放款，可做工程类项目。

分管领导：张庆浩 联系电话：18538198600

信贷经理：郭利波 联系电话：15937918530 具体负责人：李超峰 联系电话：15538530

广发银行“政采贷”

1. 广发银行“政采贷”

三、对象：针对政府采购平台内资信情况良好、经营正常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提供原材料购买、组织生产、货物运输等流动资金授信服务。

四、担保方式：以政府采购项目下的应收账款质押；企业实际控制人及主要个人股东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五、授信额度：单户敞口授信额度不超过 1000 万元；单笔采购项目融资不超过有效合同净额的 90%

六、授信期限：额度有效期一年，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且不得超过额度到期日后 3 个月，不超过采购项目合同约定的最迟付款日后 3 个月

七、还款方式：按月付息，可根据单笔业务实际付款频率和时间点进行还款，不得采取随借随还出账模式，还款方式应与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应收账款金额、账期等相匹配。

2. 准入标准

- 1、企业成立且持续经营满 3 年以上，主营业务未有变化，有固定经营场所，且注册地在当地
- 2、政府采购历史超过一年或进入政府采购供应商名单时间超过一年，实际履约不低于一次
- 3、近两年销售收入保持正增长或主营业务利润为正
- 4、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
- 5、在我行评价不低于 BB+级
- 6、企业主（含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或配偶）拥有本地户口或房产
- 7、不得介入在金融机构有未结清（互）保类授信（含实际控制人夫妇个人经营性贷款）的企业

3. 授信用途

授信仅限于借款人自身在具体合同项下的原材料采购、组织生产、货物运输等流动资金需求，不得挪用于担保企业、借款人关联企业、借款人固定资产建设和股本权益类投资

4. 业务流程

- 1、 业务访谈，确定贸易真实性

- 2、 授信申请，企业按照我行授信调查的相关规定提供申请资料
- 3、 授信调查与额度核定，客户经理双人调查，发起客户评级，并按流程提交审批
- 4、 授信审查审批
- 5、 按照要求出账

主管行长： 李文强 18137865269

具体负责人： 何俊杰 13838894026

信贷经理： 姜晓凤 15103799119

邮储银行行政采贷

贷款对象：

1. 已获得省本级政府采购中标通知，具备履约能力；
2. 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与政府采购合作1年（含）以上；
3. 在邮储银行开立回款专用账户。

贷款要素：

1. 纯信用；
2. 额度高：可贷合同标的额70%，最高额度300万；
3. 方便用：可一次性或分期还款

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玉辉 职 务： 总经理

电 话：13598159333

光大银行行政采贷融资产品“政采易”

该业务单户授信金额在3000万元（含）以下，授信期限不超过合同约定付款日期后两个月且最长不超过3年。

中标供应商准入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有固定的经营场所；（二）企业成立2（含）年以上，且实际控制人有3年以上实际行业经验，具有良好的纳税记录、工商登记记录；
- （三）企业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服 务能力；
- （四）生产经营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产业政策和环境保护要求，符合我行信贷政策；
- （五）人行征信信息查询系统查询显示企业法人、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 者无重大不良记录；政府采购履约行为无不良记录；
- （六）中标供应商在我行信用评级应在B-级（含）以上，或单户授信敞口500万元以下客户适用《小额融易贷（结算类）业务打分卡》得分须不低于60分；

(七) 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不在我行预警黑灰名单内;

(八) 我行要求的其他条件。

联系方式: 分管领导 : 王慧 18837902280

信贷经理: 刘勇 18837995809

具体负责人: 营业部: 刘天倚 18569936044; 王城路支行: 张喆 18637129167; 西苑路支行: 董继华 18569935827;

英才路支行: 刘莎 18569935682; 珠江路支行: 李相峰 18569936389; 华阳支行: 张刚 18624850206

招商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一、联系方式:

分管领导	职务	地址	电话	备注
彭国庆	公司业务分管行长	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7号西苑大厦	15236667303	
王伊宁	客户经理	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7号西苑大厦	13683861133	

二、审批流程

1、申请路径: (1) 手机扫描二维码申请



(2) 网页版申请<https://sme.cmbchina.com/>;

2、授信额度: 基于政府采购中标总额和实际采购合同办理融资, 额度最高可达到3000万, 线上自助模式最高1000万;

3、利率: 为切实降低中小微企业融资成本, 我行严格执行普惠金融利率政策, 对符合标准的普惠小微贷款业务一定补贴优惠;

4、风控措施:

(1) 回款锁定——保证融资申请人在我行进行融资的政府采购商务合同所对应的回款账户为我行且唯一; (2) 在我行据以融资的商务合同项下的应收账款质押; (3) 实际控制人夫妇提供连带担保;

5、客户准入

(1) 采购单位：区县及以上政府机构；由上述政府统筹付款的二甲以上公立医院、学校、科研机构等事业单位；付款记录良好，无拖欠大额工程款、采购款、逃废银行债务等不良记录；

(2) 采购项目：优先支持货物类采购，稳妥介入服务类采购，审慎介入建设工程类采购；未在他行办理以同一采购合同为贸易背景的融资业务；

6、政采自助贷：

(1) 线上申请及预授信，额度最高1000万；(2) 网银端线上自助提款，10分钟内即可到账；(3) 基于政府采购中标总额和实际采购合同办理融资，融资比例最高可达合同金额的80%；(4) 利率优惠，线上可随借随还，更加符合政采供应商需求并降低企业成本。

交通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交通银行针对政府采购供应商中的小微企业推出的，以未来应收账款作为质押、以财政性资金作为还款来源的融资业务。凡参与过政府采购历史的中标企业，即可提前在我行预申请融资额度，中标且签订采购合同后可随时提用。我行具有绿色批复通道、授信额度高、免抵押担保、期限长等优势。

负责人：周贯超 联系方式：15538830369

联系人：顾伟 联系方式：18037558778

魏柴扉 18837923035

洛阳农商银行“普惠政府采购贷”产品简介及联系人

产品简介：“普惠政府采购贷”是指本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中小微企业供应商取得并提供的政府采购合同，依托省财政厅的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平台，按优于一般中小微企业的贷款利率及手续，直接向本行申请贷款的中小微企业发放的用于采购合同项下商品备货、生产和加工的贷款。以信用方式为主，追加供货商法定代表人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融资额度不超过采购合同标的额的70%，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贷款利率原则上执行LPR上浮60%执行。

分管领导：张学强 13083636800

信贷经理：常洁 13721681719

具体负责人：娄艳阁 13526989222

华夏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产品介绍

产品特点

融资便捷快捷

线上提交融资申请，线上反馈审批额度

审批手续简便

审批手续及所需的资料相对简便

融资比例合理

最高融资比例可达订单金额的80%

价格合理灵活

按实际融资天数计息，低于同业平均水平

还款灵活方便

按期还息，到期还本，可提前部分还款或全部还款

无需抵押担保

凭订单即可申请，无需追加抵押担保

申请条件和资料

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或主管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业法人或个体工商户，有固定经营场所，合法经营；

企业为货物或服务类供应商；

未纳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企业近三年中标数不少于2次；

企业具备与中标项目相匹配的生产或销售资质。

申请资料：营业执照正副本、法人身份证

申请流程：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进入“华夏政采E贷”根据提示完成授信申请，系统审批通过后，前往网点开立企业账户及签订贷款协议，登录“华夏政采贷”根据提示完成放款申请，系统审批通过后完成提款。

联系方式：部门经理：杜青青 营销管理部经理 13633790075

具体负责人联系方式：谢逸伦 客户经理 15038621500

中国光大银行政府采购贷融资产品

介绍及联系方式

一、产品定义

“政采易”是指光大银行根据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以政府财政支付资金为主要还款来源，通过封闭回款路径等方式，为中标供应商提供流动资金贷款。

借款人基本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 （二）企业成立1（含）年以上，且实际控制人有3年以上实际行业经验，具有良好的纳税记录、工商登记记录；
- （三）企业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服 务能力；
- （四）生产经营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产业政策和环境保护要求，符合我行信贷政策；

（五）人行征信信息查询系统查询显示企业法人、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者无重大不良记录；政府采购履约行为无不良记录；

（六）中标供应商在我行信用评级应在B-级（含）以上；

（七）我行要求的其他条件。

业务流程

供应商的采购资金纳入同级或以上政府财政预算。

供应商与政府采购部门签署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在公开平台进行公示或者备案。

供应商依托采购合同，向光大银行申请融资。

光大银行对采购商进行调查，根据政府采购中标合同金额扣除预付款*一定比例发放融资款项。

中标供应商须在光大银行开立结算账户并将其指定为企业政府采购结算专户，回款至该账户。

利率

根据当地同业水平合理确定贷款利率水平，执行总行贷款利率授权管理政策。

贷款期限

贷款期限应与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周期、付款方式相匹配，最长不超过合同约定付款日期后两个月。

联系方式

1、分管领导：王慧 18837902280

信贷经理：刘勇 18837995809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1、评审方法及标准

本次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采用合格制，评审方法采用最低评审价法。谈判小组对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评审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但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

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评审程序

2.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2.1.1 谈判小组依据第六章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2.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谈判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1) 响应文件没有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谈判文件的偏差超出谈判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2.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其响应文件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谈判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2.1.4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谈判小组按以下原则要求供应商对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供应商书面澄清确认。供应商拒不澄清确认的，谈判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1)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2.2 响应文件的澄清

2.2.1 在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谈判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2.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2.3 谈判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谈判小组的要求。

2.2.4 若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3 价格扣除和评审报价

2.3.1 价格扣除（本项目不适用）

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扣除（2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2.3.2 评标报价=最后报价

2.4 评审结果

2.4.1 评审结果按评审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若出现评审报价相同的情况，由谈判小组投票推荐。

2.4.2 谈判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初步条款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符合性评审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合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招标预算控制价，并按规定填报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资格评审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采购，供应商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日期:

附件1:投标函

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_____的采购公告，我方签字代表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依法依规、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 2、我方保证响应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否则，我方承诺响应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3、我方的报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 4、我方承诺除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谈判文件的全部要求。
- 5、我方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6、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谈判文件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7、我方承诺响应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并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 8、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与采购活动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响应文件或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9、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10、如果我方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愿意按谈判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我方如无不可抗力，放弃成交资格，或者未履行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相关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罚。

11、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谈判文件所列设备及相关伴随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我方将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12、我公司保证所报产品来自合法的供货渠道，若成交，则有义务向采购人提供其要求的有效书面证明资料。如果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并承担相关责任。

13、我方决不提供虚假资料谋取成交，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不向相关监管部门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行为，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监管部门的依法依规处罚。

14、与本采购活动有关的一切正式函件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或签名）：

日期：

本供应商承诺：以上地址等信息为邮寄函件的真实有效准确信息，收件人为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代表。如我方对往来函件拒收，邮寄方可视为已送达，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供应商承担。

注：除可填报内容外，对本响应函内容的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导致该响应文件被拒绝。

附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员工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_____、手机号码：_____）作为供应商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响应文件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或签名）：

日期：

附件3: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2、供应商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附件4: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后附格式）等。

注：在响应文件中附扫描件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九)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个人电子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附件5: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分包编号:

项目名称:

标题	内容
投标总报价	

附件6: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及 制造商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监 狱、残疾人福利性单 位）企业生产的产品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报价人民币小写：

报价人民币大写：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

1. 除所报产品按上表规定格式列示外，供应商可根据本企业情况，在上表列示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运输费和保险费等。
2. 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3. 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附件6-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产品说明

1、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未按要求提供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或内容不全的，将不予认可。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包号） 采购活动，提供的设备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微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微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企业电子章）：

日期：

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3、本次采购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工业。
- 4、供应商应按招标货物清单中所列标的名称逐列明所属行业。如多个标的名称属于同一个行业且为同一制造商的，可合并到一条中列明，但必须将可合并的标的名称全部列明，不得进行省略或简写。未按要求填写的将不予认可。

附件6-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的

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附件6-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在响应文件中附扫描件

附件 7: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谈判文件技术要求技术参数	所报产品			偏差描述	结论
			制造商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产品实际技术参数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

- 1、供应商应根据谈判文件逐条逐项表述说明响应情况。
- 2、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技术参数与谈判文件的技术要求、技术参数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供应商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供应商应结合所报产品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技术参数和性能。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谈判文件《采购设备清单及技术要求》之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因此而产生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4、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8: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谈判文件商务要求	供应商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1	交货期		
2	交货地点		
3	质量要求		
4	付款方式		
5	质保期		
6	履约验收		
7	响应文件有效期		
8	合同履行期限		
...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9: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编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

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应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上述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如实填写本表，未按此要求提供证明资料或填写本表的，评审时不予认可、不予加分。

2、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3、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4、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附：

1、投标产品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2、投标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附件 10: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实质性技术要求：特指技术要求中加“★”条款。

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注：在响应文件中附扫描件

附件 11: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如本项目为暗标，则投标人需要严格按照暗标规则填报，具体的暗标规则详见：
<https://lyggzyjy.ly.gov.cn/bszn/005002/005002001/20240725/be3be1b7-8ffc-4ee1-aa3f-f82f3b5cc33b.html>。

附件 12:售后服务计划

售后服务计划

根据采购文件要求自行编辑;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附件 13: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供应商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附件 14:其他材料